

106 博士班招生簡章

招生系所	數學系				
招生名額	1名				
報考資格	國內公立或已立案私立大學、獨立學院或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、獨立學院學系（所）碩士班研究期滿，得有碩士學位者（含應屆畢業生）；或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者。（參閱附錄一之規定）				
審查應備資料	1.中文研究計畫一份。 2.若有已發表之著作，請檢附一份。 3.教授推薦函二封。 4.大學及碩士班在校成績單。 5.上述1、2二項另附資料光碟片。				
考試科目 與 成績計算	甄試方式		計分比例	指定科目 檢 定	同分參 酌順序
	□ 試	包括分析、代數、機率、統計、數值、微分方程、資訊科學（視考生專長科目而定）。	60%	---	1
	審 查	依其大學及碩士班在校成績、學術論文、教授推薦函及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評定之。	40%	---	---
備 註	本校提供研究生修習教育學程之機會，欲修習教育學程之研究生，依本校甄選辦法通過審查，以取得修習資格。				
聯絡電話	(04)7232105轉分機3207	E-mail	sharon01@cc.ncue.edu.tw		
系所網址	http://www.math.ncue.edu.tw				